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2694

聯絡人：李永承

電 話：02-7736-5694

裝

受文者：高雄醫學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2月16日

發文字號：臺教社(三)字第1040166684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教育部獎助家庭教育碩博士論文要點 (0166684BA0C_ATTCH1.docx)

主旨：檢送「教育部獎助家庭教育碩博士論文要點」（以下簡稱本計畫）1份（如附件），請協助公告周知。

說明：

訂

一、本計畫係依據「教育部推展家庭教育中程計畫」策略主軸「三、提升專業能力，確保服務效能」之策略重點3-2-1「獎助辦理家庭教育政策、推廣方案之研發及優質圖書之編著、翻譯。」辦理。

二、本計畫旨在鼓勵研發優質的家庭教育碩博士論文，提供推動家庭教育工作之參考運用，請協助並刊登於貴校相關網站上，說明如下：

線

(一)參加對象為就讀國內公(私)立大學校院家庭教育相關研究所之碩、博士研究生。惟曾依本要點提出申請或已獲其他經費獎(補)助者，不得申請。

(二)參賽文件資格係於申請截止日前二年內通過論文口試取得學位之家庭教育議題相關研究論文。

(三)有意參加徵選者，請於105年1月31日前將申請資料寄送國立臺灣圖書館參考特藏組(23574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85號)，請在信封上註明「教育部獎助家庭教育碩博士論文徵選」，並以郵戳為憑，倘資料不全或逾期者則不予受理，參選作品一律不退件。

(四)如有未盡事宜，請洽本部終身教育司：李永承老師(02-77365694)，或國立臺灣圖書館周瑞坤先生(02-29266888)

收文文號：1040012137

分機4216)。

正本：各公私立大學校院

副本：本部終身教育司、國立臺灣圖書館



裝

訂

線

教育部獎助家庭教育碩博士論文要點

- 一、目的：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為鼓勵家庭教育學術及相關研究，提高上述議題之學術水準，並作為政府及實務機構推動家庭教育之參考，特訂定本要點。
- 二、獎助對象及範圍：
 - （一）對象：就讀國內公私立大學校院家庭教育相關研究所之碩、博士研究生。但曾依本要點提出申請或已獲其他經費獎（補）助者，不得申請。
 - （二）範圍：於申請截止日前二年內通過論文口試取得學位之家庭教育議題相關研究論文。
- 三、獎助名額及方式：
 - （一）博士學位：以獎助二名為原則（得從缺），每名獎助新臺幣五萬元。
 - （二）碩士學位：以獎助五名為原則（得從缺），每名獎助新臺幣三萬元。
- 四、申請及審查程序：
 - （一）申請程序：申請人應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前（以郵戳為憑），備妥下列相關文件資料，寄送至本部指定之承辦單位，信封上註明「家庭教育碩博士論文獎助徵選」，資料不全或逾期者，不予受理；申請文件及光碟，恕不退還：
 - 1、申請書一份（格式如附件）。
 - 2、學位證明文件影本一份。
 - 3、論文紙本三冊（需裝訂，平精裝不拘）。
 - 4、論文光碟二片。
 - （二）審查基準：
 - 1、碩士論文：
 - （1）主題重要性與創新性，二十分。
 - （2）理論與文獻，二十分。
 - （3）研究方法，二十分。

(4) 文字組織架構，二十分。

(5) 研究貢獻，二十分。

2、博士論文：

(1) 主題重要性與創新性，二十分。

(2) 理論與文獻，二十分。

(3) 研究方法，二十分。

(4) 文字組織架構，十分。

(5) 研究貢獻，三十分。

(三)審查程序：本部指定之承辦單位，就申請資料提請專家學者依審查基準評分並排序等第後，由本部召開複審會議決定獎助名單，並於同年五月三十一日前公告，函知得獎者。

五、獎助金請領：得獎者應於收到得獎通知後二週內，檢據辦理請款。

六、其他規定：

(一)得獎者應同意本要點各項規定，並不得侵害他人著作權，有抄襲、冒名頂替或其他不法之情事者，撤銷其得獎資格，並追繳已撥付之獎助金。

(二)得獎者應同意無償授予本部得不限地域、時間、方式，公開陳列、展示、散布、傳輸、重製其論文著作全部內容之權利；其不同意者，本部得廢止獎助資格，並追繳已撥付之獎助金。

(三)得獎者依所得稅法規定辦理代扣稅額。

附件 教育部獎助家庭教育碩博士論文申請書¹

¹ 表格大小得配合填寫內容調整

壹、個人基本資料					
申請人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居留證號/護照號碼)			申請 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論文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論文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通訊處	公	地址:		電話:	
	宅	地址:		電話:	
	電子 信箱			行動 電話	
貳、主要經歷					
服務單位名稱		職稱	任職年月(起、迄)		備註
參、學歷資料					
學歷	校名	系(所)別		畢業年月	
碩士					
博士					
肆、學位論文(由最高學位填起)					
學位	論文名稱		指導教授姓名	口試委員	
伍、著作(請填五年內重要出版著作或學術論文,無審查制度之限制)					
著作名稱	出版時間	出版者/期刊名	冊數/頁數	備註	
陸、申請獎助論文說明					

<p>論文 提要</p>	<p>1、論文通過口試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2、論文字數：_____字 3、論文名稱：_____</p> <hr/> <p>4、論文摘要：</p>
<p>論文獨 特見解</p>	
<p>論文特 殊貢獻</p>	

- 一、 茲保證論文內容未有抄襲、改作、侵權等違反學術倫理或著作權相關法規之情事，且論文未曾依本要點提出申請或已獲其他經費獎（補）助，否則辦理單位有權撤銷本人申請及獎助資格。
- 二、 本人同意本論文於獲得本要點之獎助後，無償授予教育部得不限地域、時間、方式，公開陳列、展示、散布、傳輸、重製本論文全部內容之權利，並得以微縮、光碟或其他各種數位化方式將上列論文重製及上載網路傳輸，提供讀者線上檢索、閱覽、下載或列印。
- 三、 以上所填具資料均為事實，並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申請人簽章：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決行層級：

意見及簽章

承辦單位

擬：核可後，電子檔轉知各系所，並請各系所公告予所屬師生知悉。

註冊課務組
辦事員 林曉薇 1222
0833

組長：

教務處
註冊課務組
組長 李維哲 1222
1641

教務長：

教務處
教務長 林志隆 1222
1746

會辦單位

決行

副校長：

授權副校長
王秀紅 1223
1525

校長：